

## 台北科技大學機電整合研究所學生修習外所課程申請表

學生姓名： \_\_\_\_\_ 學號： \_\_\_\_\_

指導教授： \_\_\_\_\_ 申請日期： \_\_\_\_\_

已修習外所課程名稱	開課所別 (或本所在職專班)	任課老師	學分數
1.			
2.			
擬加選外所課程名稱	開課所別 (或本所在職專班)	任課老師	學分數
3.			

指導教授同意簽章： \_\_\_\_\_

所 長同意簽章： \_\_\_\_\_

- 註：1. 學生之指導教授於製科所所開課程，視為本所課程。  
2. 修習外所課程，以二門為原則，唯因論文需要者，經所長同意後得修習三門。